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
承辦人：林凱真
電話：04-22289111分機54712
電子信箱：cathy5083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甲區文武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體字第11300329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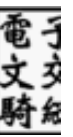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_1130032914_ATTACH1.pdf、
387040000E_1130032914_ATTACH2.pdf、387040000E_1130032914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3年度全國教育盃教育人員球類錦標賽（羽球、
桌球、網球）」競賽規程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3年4月18日臺教體署學(三)字第
1130015080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賽會由教育部體育署委請花蓮縣政府辦理，各項競賽
日程與比賽地點如下：
 - (一)羽球：113年7月8日至12日計5天，假花蓮縣立體育館
(花蓮縣花蓮市達固湖灣大路23號)舉行。
 - (二)桌球：113年7月9日至11日計3天，假花蓮縣立宜昌國中
體育館(花蓮縣吉安鄉宜昌1街41號)舉行。
 - (三)網球：113年7月9日至11日計3天，假花蓮縣立網球場
(花蓮市府前路17號)舉行。
- 三、參賽人員由各校本權責於比賽期間辦理公(差)假登記。
另請參與人員自行辦理保險，並確認個人健康情況適合參
與本活動，若因隱瞞個人健康情況導致意外發生時，應自



負一切相關責任。

四、賽事官網及報名系統刻正招標作業中，俟發包後另案提供報名網址。

五、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花蓮縣政府承辦人張雅惠小姐，電話：03-8462-860轉350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私立國高中及小學(含國立)

副本：本局體育保健科



裝



訂

線